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7)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3	529,305	496,151
銷售成本		(276,932)	(267,478)
毛利		252,373	228,673
其他收入	5	19,943	16,60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2,526)	(153,494)
行政開支		(79,460)	(97,788)
融資成本	6	(2,354)	(6,036)
提早贖回一張非上市票據之收益		10,342	—
一張非上市票據內含購股權之公平值變動		(31,293)	(252,827)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9,181	(11,61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折讓		—	69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2,636
商譽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237)	(10,38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1,938	(62,221)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47,907	(345,764)
所得稅開支	8	(2,876)	(178)
本年度溢利(虧損)		<u>45,031</u>	<u>(345,942)</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本年度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869	(85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重新分類調整		—	(45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11,700	1,71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12,569</u>	<u>403</u>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u>57,600</u></u>	<u><u>(345,539)</u></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5,797	(345,906)
少數股東權益		(766)	(36)
		<u>45,031</u>	<u>(345,942)</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8,326	(345,622)
少數股東權益		(726)	83
		<u>57,600</u>	<u>(345,539)</u>
每股盈利(虧損)	9		
— 基本及攤薄		<u>1.24港仙</u>	<u>(17.59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67	58,406
預付租金		90,004	93,562
商譽		15,335	15,33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08,966	148,058
衍生財務工具		—	35,648
其他無形資產		839	3,749
一張非上市票據投資		—	172,682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204,307	—
遞延稅項資產		3,291	378
		949,909	527,818
流動資產			
存貨		71,105	80,7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68,963	75,393
預付租金		2,500	2,77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668	3,385
持作買賣投資		25,449	3,889
可收回稅項		232	2,0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78,259	57,096
		248,176	225,302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38,816	—
		286,992	225,30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62,661	60,214
財務租賃承擔		—	9
銀行借貸		11,953	16,202
遞延特許權收入		18	9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取之按金		5,000	—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	25,000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墊款		—	3,396
應付稅項		4,439	1,360
		84,071	106,279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相關負債		11,013	—
		95,084	106,279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91,908</u>	<u>119,02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41,817</u>	<u>646,84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36,500	47,182
遞延稅項負債	<u>248</u>	<u>110</u>
	<u>36,748</u>	<u>47,292</u>
資產淨值	<u><u>1,105,069</u></u>	<u><u>599,549</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0,719	20,104
儲備	<u>1,038,269</u>	<u>572,63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098,988</u>	<u>592,736</u>
少數股東權益	<u>6,081</u>	<u>6,813</u>
總權益	<u><u>1,105,069</u></u>	<u><u>599,549</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1號（修訂）	可沽售財務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改善有關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客戶資產之轉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有關

除下文所述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現時或過往之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僅影響呈報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了專用名詞變動(包括綜合財務報表之經修訂標題)，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格式及內容之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披露準則，將規定披露範圍擴大，但並無導致本集團須重新劃分申報分類(見附註4)，亦無導致分類溢利或虧損、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的計量基礎有變。

改善有關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擴大了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在公平值計量方面之規定披露範圍。有關修訂亦擴大及修訂了有關流動資金風險之規定披露範圍。本集團並無根據修訂所載之過渡條文就披露範圍擴大提供比較資料。

影響已申報業績及／或財政狀況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劃」

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導致本集團就其客戶忠誠計劃採納之會計政策有變。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推出忠誠積分獎賞計劃(Loyalty Points Redemption Program)，此計劃特為零售客戶而設，屬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之涵蓋範圍。根據忠誠積分獎賞計劃，零售客戶每次採購本集團之藥物及保健食品產品，均可賺取忠誠積分，於日後購物時便可享有折扣優惠。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規定該等交易須入賬列作多元素收益交易，而就最初之銷售交易收取之代價應分配至銷售產品及客戶於該交易賺取之忠誠積分。分配至忠誠積分之代價乃經參考未來購物折扣之公平值計量。

這項會計政策變動已追溯應用，對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之財政狀況並無任何影響。由於影響輕微，因此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未有重列。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已減少1,232,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得稅開支亦已減少203,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已因新政策之緣故減少1,029,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就忠誠積分獎賞計劃而遞延之收益約為1,232,000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其中一部份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⁸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供股之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之比較資料所獲之有限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⁸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之本集團業務合併之有關會計處理構成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對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構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引進有關財務資產分類和計量之新要求，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可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和計量」範圍以內之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其目的為集合訂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所持有及(ii)訂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付款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分類和計量。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此外，作為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的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有關租賃土地之分類已經修訂。該修訂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可提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前，承租人須將租賃土地歸類為經營租賃，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金。有關修訂已刪除上述要求，反之，有關修訂規定租賃土地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進行分類，即根據與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之風險及回報歸於出租人或承租人之程度釐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應用對本集團的租賃土地之分類和計量或會造成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收益指日常業務中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減折扣，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銷售貨物	528,132	494,852
管理及宣傳費	1,173	1,299
	<u>529,305</u>	<u>496,151</u>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披露準則，規定經營分類必須根據本集團組成部份之內部申報進行確認，而該等內部申報則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從而對各分類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相比之下，原有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則要求實體使用風險及回報方法確認兩組分類（業務及地區）。

本集團過往之主要申報格式為業務分類，而向外申報之分類資料則根據本集團營運部門供應之產品種類進行分析。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會）申報之資料與過去之主要申報格式相同。因此，相比起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之主要申報分類，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須重新劃分申報分類。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亦無導致分類溢利或虧損之計量基礎有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營運分類如下：

- (a) 生產及銷售中藥及保健食品產品－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製造、加工及零售傳統中藥，包括以「位元堂」品牌出售之中藥產品，以及一系列以精選藥材配以傳統配方製成之產品；
- (b) 生產及銷售西藥及保健食品產品－加工及銷售「珮夫人」及「珮氏」品牌之西藥產品；及
- (c) 生產及銷售樽裝燕窩飲品及草本精華產品－加工及銷售樽裝燕窩飲品、乾品燕窩、草本精華、健康補品及其他保健產品。

有關上述分類之資料已於下文呈列。往年申報之金額已經重列，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規定。

4. 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營運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

	生產及銷售 中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生產及銷售 西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生產及銷售樽裝燕窩 飲品及草本精華產品		對銷		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372,429	333,627	135,305	126,744	21,571	35,780	-	-	529,305	496,151
分類間銷售*	2,640	2,640	820	-	32,904	20,996	(36,364)	(23,636)	-	-
	<u>375,069</u>	<u>336,267</u>	<u>136,125</u>	<u>126,744</u>	<u>54,475</u>	<u>56,776</u>	<u>(36,364)</u>	<u>(23,636)</u>	<u>529,305</u>	<u>496,151</u>
業績										
業績，不計及商譽之										
已確認減值虧損	18,408	(12,694)	15,368	12,372	(1,895)	2,144			31,881	1,822
商譽之已確認										
減值虧損	(237)	(4,717)	-	(5,665)	-	-			(237)	(10,382)
分類業績	<u>18,171</u>	<u>(17,411)</u>	<u>15,368</u>	<u>6,707</u>	<u>(1,895)</u>	<u>2,144</u>			<u>31,644</u>	<u>(8,560)</u>
其他收入									19,943	16,602
未分配開支									(21,494)	(24,431)
融資成本									(2,354)	(6,036)
提早贖回一張非上市										
票據之收益									10,342	-
一張非上市票據										
內含購股權之公平值變動									(31,293)	(252,827)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9,181	(11,61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折讓									-	69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2,63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1,938	(62,221)
除稅前溢利(虧損)									<u>47,907</u>	<u>(345,764)</u>

* 分類間銷售按集團公司之間釐定及協定之條款計算。

4. 分類資料－續

營運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虧損未有分配至其他收入、中央行政成本、融資成本、提早贖回一張非上市票據之收益、一張非上市票據內含購股權之公平值變動、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折讓、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及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此乃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申報之計量。

分類資產及負債

	生產及銷售 中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生產及銷售 西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生產及銷售樽裝燕窩 飲品及草本精華產品		總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								
資產(不包括商譽)	200,624	213,930	69,191	69,565	16,666	20,232	286,481	303,727
商譽	7,700	7,700	7,635	7,635	—	—	15,335	15,335
分類資產	<u>208,324</u>	<u>221,630</u>	<u>76,826</u>	<u>77,200</u>	<u>16,666</u>	<u>20,232</u>	<u>301,816</u>	<u>319,062</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08,966	148,058
一張非上市票據投資							—	172,682
衍生財務工具							—	35,648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204,307	—
持作買賣投資							25,449	3,889
可收回稅項							232	2,014
遞延稅項資產							3,291	378
銀行結餘及現金							78,259	57,096
未分配資產							14,581	14,293
綜合總資產							<u>1,236,901</u>	<u>753,120</u>

4. 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續

	生產及銷售 中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生產及銷售 西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生產及銷售樽裝燕窩 飲品及草本精華產品		總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分類負債	39,428	36,164	19,858	12,085	7,751	5,418	67,037	53,667
銀行借貸							48,624	63,384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	25,000
應付稅項							4,439	1,360
遞延稅項負債							248	11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已收取之按金							5,000	—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少數 股東之墊款							3,314	3,396
未分配負債							3,170	6,654
							<u>131,832</u>	<u>153,571</u>
綜合總負債							<u>131,832</u>	<u>153,571</u>

為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分類，惟以下各項除外：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一張非上市票據投資、衍生財務工具、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持作買賣投資、可收回稅項、遞延稅項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未分配資產（指投資控股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類，惟以下各項除外：銀行借貸、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本期及遞延稅項負債、來自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墊款、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取之按金及未分配負債（指投資控股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

4. 分類資料－續

其他分類資料

	生產及銷售		生產及銷售		生產及銷售樽裝燕窩		未分配		總計	
	中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西藥及保健食品產品		飲品及草本精華產品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或分類資產時計入之金額：										
新增至非流動資產(附註)	3,246	5,638	1,843	3,479	151	4,612	702	5,058	5,942	18,78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113	10,952	2,693	3,339	1,182	911	2,071	1,785	14,059	16,98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6	170	633	760	—	—	—	—	809	930
預付租金攤銷	2,500	2,500	229	274	—	—	—	—	2,729	2,774
(撥回) 確認貿易及										
其他應收款項之撥備	(85)	12,947	(59)	(498)	38	(534)	—	—	(106)	11,915
存貨(撥回) 撥備	(329)	(399)	—	(245)	411	(584)	—	—	82	(1,228)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未計入分類溢利或虧損或分類資產計量的金額。										
融資成本	1,223	2,190	342	563	77	199	712	3,084	2,354	6,036
利息收入	12	41	24	22	1	—	12,499	10,649	12,536	10,712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新增至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租金。

4. 分類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地）、中國其他地區及新加坡營運業務。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其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之有關資料分析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	368,601	334,570	736,961	285,076
中國（香港除外）	127,641	115,296	855	28,855
新加坡	14,907	27,586	4,075	4,725
其他	18,156	18,699	420	454
	529,305	496,151	742,311	319,110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一張非上市票據投資之實際利息收入	6,150	10,019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之實際利息收入	6,348	6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8	482
於財務機構非上市票據投資之利息收入	—	145
利息收入總額	12,536	10,712
來自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	253	650
匯兌收益淨額	657	282
特許權收入	170	115
加工費收入	1,101	908
租賃收入	3,061	2,477
雜項收入	2,165	1,458
	19,943	16,602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之利息：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墊款	224	196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1,400	1,643
無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	1,094
可轉換貸款票據之實際利息開支	—	2,628
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	712	456
財務租賃承擔	2	2
其他	16	17
	<u>2,354</u>	<u>6,036</u>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入賬：		
董事酬金	3,800	4,059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80,886	82,493
— 股份付款(不包括董事)	539	70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5,923	6,327
員工成本總額	<u>91,148</u>	<u>93,585</u>
(撥回) 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撥備	(106)	11,91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809	930
預付租金攤銷	2,729	2,774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2,062	2,346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88)	—
	<u>1,474</u>	<u>2,346</u>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包括82,000港元之存貨撥備		
(二零零九年：撥回1,228,000港元之存貨撥備(附註)))	276,932	267,47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059	16,9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	58
向一名股東支付管理費	996	996
研究及開發開支	1,234	1,441
	<u>1,234</u>	<u>1,441</u>

附註：撥回存貨撥備乃確認為該等存貨已於年內售出。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	5,703	1,499
其他司法權區	194	384
	<u>5,897</u>	<u>1,883</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	70	(705)
其他司法權區	(311)	—
	<u>(241)</u>	<u>(705)</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780)	(960)
因稅率變動	—	(40)
	<u>(2,780)</u>	<u>(1,000)</u>
	<u><u>2,876</u></u>	<u><u>178</u></u>

香港利得稅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新加坡所得稅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7%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執行法規，本集團其中一間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此外，本集團其中兩間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之企業所得稅率由15%逐步增加至25%。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之有關稅率介乎20%至25%(二零零九年：18%至25%)。

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就其產生之溢利繳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國所得稅，其後獲中國稅局批准就其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產生之溢利減半納稅。這間中國附屬公司之中國所得稅按本年度之估計溢利之12.5%計算。

另外兩間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以結轉之稅項虧損全數抵銷，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該兩間中國附屬公司計提中國所得稅準備。

8.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稅項支出可與綜合收益表內之除稅前溢利(虧損)調節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47,907</u>	<u>(345,764)</u>
按本地所得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7,905	(57,05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5,270)	10,266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090	47,210
無需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956)	(2,612)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40	2,63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41)	(705)
運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331)	(76)
運用過往未確認之可扣稅暫時差額	(2,389)	—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466	1,441
授予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稅項寬免之影響	(3)	(349)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不同之影響	(715)	(709)
稅率變動之影響	—	(40)
其他	(120)	172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u>2,876</u>	<u>178</u>

9.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用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u>45,797</u>	<u>(345,906)</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697,556,414</u>	<u>1,966,296,367</u>

由於兩個年度內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亦無假設已兌換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尚未行使非上市票據，原因是上述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二零零九年：每股虧損減少)。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1,777	60,130
減：累計減值	(16,690)	(16,792)
	<u>45,087</u>	<u>43,338</u>
減：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金額	(3,315)	—
	<u>41,772</u>	<u>43,338</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1,343	35,055
減：累計減值	(3,000)	(3,000)
	<u>28,343</u>	<u>32,055</u>
減：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金額	(1,152)	—
	<u>27,191</u>	<u>32,055</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u>68,963</u></u>	<u><u>75,393</u></u>

本集團向貿易客戶提供平均60日至120日之賒賬期。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減值虧損)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有關此分析已包括該等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19,472	18,650
31至60日	12,148	14,844
61至120日	9,993	7,415
超過120日	3,474	2,429
	<u>45,087</u>	<u>43,338</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963	25,762
其他應付款項	42,226	34,452
	<u>70,189</u>	<u>60,214</u>
減：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相關負債之金額	(7,528)	—
	<u><u>62,661</u></u>	<u><u>60,214</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及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為529,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約496,200,000港元)及約45,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45,900,000港元)。溢利主要由於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利來控股有限公司(「利來」)之溢利約31,8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1.24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基本虧損約為17.59港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年內並無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上一個年度之營運業績因二零零八年金融海嘯而蒙受負面影響。隨著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經濟復甦，回顧年度期間本集團之經營業績錄得一些增長。

(1) 中藥產品

本年度之營業額由約333,600,000港元增加約11.6%至約372,400,000港元。這成果有賴本集團客戶對本集團產品質素之信心及信賴，本集團產品系列不斷拓展以及管理層及員工在各層面上努力不懈地控制成本。中國內地旅客訪港次數亦有助推動本集團之零售業務。此外，本集團繼續致力於不同市場推廣及加強品牌活動，例如與著名品牌「Rejoice」進行共同市場推廣促銷，務求帶動銷售及提高本公司「位元堂」品牌之公眾知名度。

(2) 西藥產品

營業額由約126,700,000港元增加約6.8%至約135,300,000港元。繼本集團去年成功推出珮夫人鼻爽貼及珮夫人化痰素系列後，「珮夫人」的「呼吸道專家」品牌地位更加鞏固。根據尼爾森公司進行之研究調查，珮夫人位列二零零九年全港咳水類別銷售額冠軍。年內以同一業務分部第二品牌「珮氏」推出的個人護理產品(例如驅蚊爽系列)亦廣受公眾歡迎。本集團以聯合品牌「珮夫人」及「珮氏」將產品組合多元化，為業務帶來整體之協同效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本集團已同意出售湖南湘雅製藥有限公司(「湖南湘雅」)之64.2%股權，現金代價約為37,400,000港元。湖南湘雅於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西藥產品。是項出售讓本集團可套現其於湖南湘雅之投資，並將其資源集中於開發其他產品。

(3) 樽裝燕窩飲品

本集團透過其新加坡生產公司永健補品私人有限公司生產樽裝燕窩產品。年內，本集團與大部份製造業公司一樣，受到金融海嘯嚴重打擊。營業額由約35,800,000港元減少約39.7%至約21,600,000港元。除現有之樽裝燕窩飲品及草本精華產品外，本集團正不斷尋求產品系列多元化之可能性，並將業務拓展至中國內地及海外華僑社群。

(4) 於利來之投資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本集團已認購由利來發行本金額為190,000,000港元之非上市票據，其可按初步轉換價每股0.12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1,583,333,333股利來股份(「利來票據」)。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三日，本集團向利來授出一筆為數190,000,000港元之四年期貸款，該筆貸款已用作提早贖回全部利來票據。該筆貸款為無抵押，並按年利率8%計算。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根據其全資附屬公司提呈之部份換股要約（詳情載於本公司及利來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共同刊發之公告及綜合文件內）完成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利來股本中之1,463,835,000股股份，並就此發行3,659,587,5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代價股份。繼上述交易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完成後，本公司將其於利來之持股量由29.97%增加至49.00%。利來是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主要從事林業及伐木業務、中國物業發展、零售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本年度，本集團分佔利來之溢利約為31,800,000港元，而上一個年度則分佔虧損約62,1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集資、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負債比率

(1) 先舊後新配售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i)配售代理及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訂立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以每股0.088港元之價格按竭盡所能基準向獨立投資者配售165,000,000股股份；及(ii)配售代理訂立新配售協議，亦以每股0.088港元之價格按竭盡所能基準向獨立投資者配售237,000,000股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33,800,000港元已用作償還計息債項及應付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需要。上述交易已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完成。

(2) 部份換股要約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根據其全資附屬公司提呈之部份換股要約（詳情載於本公司及利來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共同刊發之公告及綜合文件內）完成向獨立第三方額外收購利來股本中之1,463,835,000股股份，並就此發行3,659,587,5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代價股份。

(3) 配售新股

回顧年度結束後，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同意以每股0.053港元之價格按竭盡所能基準向獨立投資者配售最多1,200,000,000股股份。配售新股份一事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完成，並已配售1,200,000,000股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61,500,000港元擬用作償還計息債項、擴充本集團中西健康食品及製藥業務(包括(倘出現吸引之商機)收購本集團零售網絡所用之合適零售物業)及應付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需要。

(4) 流動資金及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包括該等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合)約為51,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約91,800,000港元)，包括銀行借貸約48,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約63,400,000港元)、來自一名股東之貸款零港元(二零零九年：約25,000,000港元)及來自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墊款約3,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約3,400,000港元)。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比率)約為4.7%(二零零九年：約15.5%)。

外匯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港元及新加坡元列值。本集團之收益(大部份以人民幣、港元及新加坡元列值)與本集團經營開支的貨幣需求相稱。因此，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活動。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682名僱員，其中約56%於香港工作。本集團按僱員表現、經驗及當前市場水平給予僱員報酬。本集團亦為僱員福利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

前景

由於全球經濟已逐漸復甦，營商環境亦不斷改善，本集團對其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鞏固其品牌定位、不斷發展產品、拓展分銷網絡及堅持優質管理，務求達致可持續增長及盈利能力。除了進行業務活動之重組及合併外，本集團亦透過其他途徑加快業務增長，包括評估合併及收購之可行性，從而鞏固其競爭優勢及拓展其業務範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原則，並遵守有關守則條文。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更多詳情載於將載入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整個回顧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及報告。審核委員會由全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袁致才先生、梁偉浩先生、蕭文豪先生及曹永牟先生組成，而袁致才先生獲選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時四十五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72號日航酒店2樓花園廳A及B室舉行，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所規定方式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發佈全年業績及寄發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yth.net>)。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之二零一零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鄧清河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本公司執行董事鄧清河先生、陳振康先生及鄧梅芬女士，以及四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浩先生、蕭文豪先生、袁致才先生及曹永牟先生。

* 僅供識別